**招聘单位、岗位、人数、专业、学历和范围及资格条件**

| **招聘**  **单位** | **招聘**  **岗位** | **人数** | **岗位**  **职责** | **招聘专业及**  **学历（学位）要求** | **招聘**  **范围** | **其他资格**  **条件** |
| --- | --- | --- | --- | --- | --- | --- |
| 宁波市医疗中心李惠利医院  （31名） | 临床 | 16 | 各科日常诊断、治疗、教学、科研等工作 | 普外科学、胸外科学、神经外科学、泌尿外科学、耳鼻咽喉头颈外科学、骨外科学、麻醉学、血液病学、心血管病学、神经病学、消化病学、康复医学、危重病学、急诊医学等专业；  硕士研究生、硕士及以上学历（学位） | 全国范围 |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2022年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  2、已取得学历学位的历届生，年龄35周岁以下（其中对博士研究生、拥有正高专业技术任职资格的年龄可放宽至50周岁以下，副高专业技术任职资格的年龄可放宽至45周岁以下）。有副高及以上专业技术任职资格的学历（学位）可放宽至本科（学士）。临床岗位要求已取得执业医师资格。 |
| 医技 | 6 | 各科日常诊断、教学、科研等工作 | 临床医学、影像医学与核医学等专业；  硕士研究生、硕士及以上学历（学位） |
| 药学 | 2 | 承担医院药学相关工作 | 药学等相关专业；  硕士研究生、硕士及以上学历（学位）  其中1名博士研究生、博士及以上学历（学位） |
| 信息 | 1 | 承担医院信息管理工作 |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软件工程、网络工程等专业；  硕士研究生、硕士及以上学历（学位） |
| 科研 | 3 | 承担医院日常科研等工作 | 基础医学、肿瘤生物信息学等专业；  硕士研究生、硕士及以上学历（学位） | 2022年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 |
| 护理 | 2 | 承担医院护理管理工作 | 护理学专业；  硕士研究生、硕士及以上学历（学位） |
| 病案统计室 | 1 | 承担医院病案统计管理工作 | 流行病与卫生统计学等专业；  硕士研究生、硕士及以上学历（学位） |
| 宁波市第一医院  （9名） | 临床 | 6 | 各科日常诊断、治疗、教学、科研等工作 | 老年医学、肿瘤学专业；  硕士研究生、硕士及以上学历（学位） | 全国范围 |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2022年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  2、已取得学历学位的历届生，年龄35周岁以下（其中对博士研究生、拥有正高专业技术任职资格的年龄可放宽至50周岁以下，副高专业技术任职资格的年龄可放宽至45周岁以下）。有副高及以上专业技术任职资格的学历（学位）可放宽至本科（学士）。临床岗位要求已取得执业医师资格。 |
| 公共卫生 | 3 | 承担医院公共卫生工作 | 公共卫生、流行病与卫生统计学专业；  硕士研究生、硕士及以上学历（学位） |
| 中国科学院大学宁波华美医院  （50名） | 临床 | 20 | 各科日常诊断、治疗、教学、科研等工作 | 心血管病学、消化病学、呼吸病学、肾脏病学、感染病学、神经病学、肿瘤学、骨科学、外科学、胸外科、泌尿外科、心脏大血管外科、神经外科、妇产科学、皮肤病学、放射介入、影像医学与核医学、超声医学、口腔科、肿瘤放疗、麻醉学等专业；  博士研究生、博士及以上学历（学位） | 全国范围 |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2022年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  2、已取得学历学位的历届生，年龄35周岁以下（其中对博士研究生、拥有正高专业技术任职资格的年龄可放宽至50周岁以下，副高专业技术任职资格的年龄可放宽至45周岁以下）。有副高及以上专业技术任职资格的学历（学位）可放宽至本科（学士）。 |
| 护理 | 7 | 承担医院护理管理工作。 | 护理学专业；  硕士研究生、硕士及以上学历（学位）  其中5名博士研究生、博士及以上学历（学位） |
| 研究院 | 10 | 从事生命与健康产业相关科学研究。 | 生物医药、人工智能、流行病与卫生统计等专业：  博士研究生、博士及以上学历（学位） |
| 管理 | 3 | 承担医院行政管理工作 | 公共卫生、社会医学与卫生事业管理、医院管理等专业；  硕士研究生、硕士及以上学历（学位）  其中1名博士研究生、博士及以上学历（学位） | 2022年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 |
| 科研 | 10 | 承担医院日常科研等工作 | 生物医药、流行病与卫生统计、基础医学等相关专业；  博士研究生、博士及以上学历（学位） |
| 宁波市妇女儿童医院  （1名） | 管理 | 1 | 承担医院管理工作 | 公共卫生、社会医学与卫生事业管理、医院管理等专业；  硕士研究生、硕士及以上学历（学位） | 全国范围 | 2022年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 |
| 宁波市中医院  （17名） | 康复科 | 1 | 承担日常诊断、教学、科研等工作 | 康复医学、中西医结合临床专业；  硕士研究生、硕士及以上学历（学位）；  有10年及以上从事医学康复工作经历，有筹建康复病房经验。 | 全国范围 | 已取得学历学位的历届生，年龄35周岁以下（其中对博士研究生、拥有正高专业技术任职资格的年龄可放宽至50周岁以下，副高专业技术任职资格的年龄可放宽至45周岁以下）。有副高及以上专业技术任职资格的学历（学位）可放宽至本科（学士）。临床岗位要求已取得执业医师资格。 |
| 皮肤科 | 1 | 承担日常诊断、教学、科研等工作 | 中医外科学（皮肤病方向）专业；  硕士研究生、硕士及以上学历（学位） |  |
| 感染科 | 1 | 承担日常诊断、教学、科研等工作 | 中医内科学（呼吸病方向）专业；  硕士研究生、硕士及以上学历（学位） |
| 脾胃病科 | 1 | 承担日常诊断、教学、科研等工作 | 临床医学（内科学）专业；硕士研究生、硕士及以上学历（学位） |
| 医院感染 | 1 | 承担医院感染管理工作 | 临床医学（内科学）专业；硕士研究生、硕士及以上学历（学位）；  有10年及以上从事临床感染工作经历。 |
| 肾病科 | 1 | 承担日常诊断、教学、科研等工作 | 中医内科学（肾脏病方向）专业；  硕士研究生、硕士及以上学历（学位） |  | 2022年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 |
| 脑病科 | 1 | 承担日常诊疗、教学、科研及神经介入等工作 | 中医学（脑病方向）、内科学（神经内科学）专业；  硕士研究生、硕士及以上学历（学位） |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2022年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  2、已取得学历学位的历届生，年龄35周岁以下（其中对博士研究生、拥有正高专业技术任职资格的年龄可放宽至50周岁以下，副高专业技术任职资格的年龄可放宽至45周岁以下）。临床岗位要求已取得执业医师资格。 |
| 外科 | 3 | 各科日常诊断、治疗、教学、科研等工作 | 普外科学、胸外科学等专业；  硕士研究生、硕士及以上学历（学位） |  |
| 科研 | 1 | 承担医院日常科研等工作 | 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专业；  硕士研究生、硕士及以上学历（学位） |  | 已取得学历学位的历届生，年龄35周岁以下，有2年及以上医院专职科研岗位工作经历。 |
| 5 | 药物分析，药物制剂，中药学，中药药理，分子生物学等专业；  博士研究生、博士及以上学历（学位） |  |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2022年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  2、已取得学历学位的历届生，年龄35周岁以下（其中对博士研究生、拥有正高专业技术任职资格的年龄可放宽至50周岁以下，副高专业技术任职资格的年龄可放宽至45周岁以下）。 |
| 财务 | 1 | 承担医院财务管理工作 | 会计学、财务管理专业；  本科及以上学历、学士及以上学位 |  | 已取得学历学位的历届生，具有副高及以上专业技术任职资格，年龄40周岁及以下；有10年及以上财务管理工作经历。 |
| 宁波市康宁医院  （2名） | 临床 | 1 | 承担各科日常诊断、治疗、教学科研等工作 | 精神卫生专业； 硕士研究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学位） | 全国范围 |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2022年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  2、已取得学历学位的历届生，年龄35周岁以下（其中对博士研究生、拥有正高专业技术任职资格的年龄可放宽至50周岁以下，副高专业技术任职资格的年龄可放宽至45周岁以下）。有副高及以上专业技术任职资格的学历（学位）可放宽至本科（学士）。临床岗位要求已取得执业医师资格。 |
| 科研 | 1 | 承担精神医学研究工作 | 精神卫生专业（学术型）； 硕士研究生、硕士及以上学历（学位） |
| 宁波市华慈医院  （2名） | 中医针灸 | 1 | 承担针灸科临床工作 | 针灸学、针灸推拿学专业；  硕士研究生、硕士及以上学历（学位） | 全国范围 | 已取得学历学位的历届生，年龄35周岁以下，已取得执业医师资格，有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 |
| 中医 | 1 | 承担中医科临床工作 | 中医学专业；  硕士研究生、硕士及以上学历（学位） |
| 宁波市卫生信息中心  （3名） | 信息化管理 | 2 | 承担卫生健康信息化发展规划、方案编制、建设管理、运行维护等工作。 |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软件工程、电子与计算机工程、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网络空间安全等专业；  硕士研究生、硕士及以上学历（学位） | 全国范围 |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2022年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  2、已取得学历学位的历届生，年龄35周岁以下。 |
| 数据综合分析 | 1 | 承担全市卫生资源、医疗服务、居民健康、综合管理等数据分析和相关课题设计、调查、研究等工作。 | 社会医学与卫生事业管理、流行病与卫生统计等专业；  硕士研究生、硕士及以上学历（学位） |
| 宁波市临床病理诊断  中心  （8名） | 病理诊断 | 7 | 承担中心临床病理诊断、教学、科研等工作。 | 临床医学、病理学、病理学与病理生理学专业；  硕士研究生、硕士及以上学历（学位） | 全国范围 |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2022年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  2、已取得学历学位的历届生，年龄35周岁以下（其中对博士研究生、拥有正高专业技术任职资格的年龄可放宽至50周岁以下，副高专业技术任职资格的年龄可放宽至45周岁以下）。有副高及以上专业技术任职资格的学历（学位）可放宽至本科（学士）。 |
| 科研 | 1 | 承担中心科研、实验相关工作 | 医学、生物学等相关专业；  硕士研究生、硕士及以上学历（学位） |

注：

1、2022年普通高等院校应届毕业生需在2022年9月30日取得相应的学历、学位。2021年10月1日至2022年9月30日毕业的国（境）外留学回国（境）人员可等同于国内2022年普通应届毕业生，报考时仍未毕业的可凭国（境）外学校学籍证明报名,但须于2022年12月31日前取得国家教育部出具的学历学位认证书（到时未取得的不予录用），专业相近的以所学课程为准。

2、除面向2022年普通高等院校应届毕业生的岗位外，其他岗位要求的学历（学位）、职称、执业资格、上岗合格证书、规培合格证书取得时间和年龄、工作经历计算截止时间均为公告发布之日。

3、面向社会招收的住院医师如为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的，其住培合格当年在医疗卫生机构就业，按当年应届毕业生同等对待。经住培合格的本科学历临床医师，与临床医学、口腔医学、中医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同等对待（其中住培合格证书中的培训专业原则上应当与招聘岗位的专业或类别要求相一致）。